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监事会两名监事，该两名监事连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全体新任监事一致同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1 人），会议由李吉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李吉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李吉庆先生简历

李吉庆：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审计师。

曾任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赛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证券事务代表、资本规划部部长，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证券事务代表、资本规划部部长，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证券事务代表、资本规划部部长，山东赛亚检测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证券事务代表、资本运营中心副总经理，赛轮（东营）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吉庆先生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吉庆先生不属于中央文明办、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等八部委联合签署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